

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第547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年10月23日(星期三)9時30分

地點：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林局長裕益

紀錄：許麗鴻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確認前次本局113年10月9日第546次局務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認備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本局至113年10月22日止人員缺額情形；結算113年年終考績之獎懲統計；辦理本局113年7至9月「員工零碳新生活運動獎勵原則」抽獎事宜。

決定：

(一)各單位人員缺額，儘速依規定辦理遞補作業。

(二)各單位業務推動績效優良有具體事蹟者，依規定簽報敘獎，激勵同仁工作士氣。

(三)本局員工參與113年7至9月「零碳新生活運動」，今日會場抽獎，恭喜10位同仁各獲獎500元禮券；請人事室加強宣導，鼓勵更多同仁參與「零碳新生活」活動。

二、113年9月用電、用油、參與環境教育團體統計、公文檢討相關績效；市府政策與本局有關之年度目標。

決定：

(一)本局「翡翠水庫環境學習中心」，業經環境部國家環境研究院「113年度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機構評鑑」結果合格優異，相關有功人員予以敘獎。

(二)請秘書室洽詢市府秘書處安排於市政會議辦理獻獎事宜。

(三)本局志工協助推廣環境教育績優者，請秘書室研議於市政會議頒獎事宜。

三、潭美颱風及東北季風影響期間，建議操作放水策略報告；市府辦理資通安全外部稽核結果，本局成績達90分以上(優等)。

決定：因應潭美颱風外圍環流及東北季風影響，採連續發電放水調節水位，後續視氣象變化，機動調整放水策略。

四、113年9月售水售電、保安警察巡邏勤務及工程採購案件執行情形。

決定：

(一)持續加強翡翠水庫蓄水區及上游土地巡查，如發現疑似違規情事，應依法向主管機關舉報查處。

(二)請經管科儘速協調取得「翡翠水庫駐警隊備勤室及航管站整修工程」使用執照。

五、本府法務局檢送113年6月至8月法令清冊、中央法規異動明細表、請本局於同年12月31日完成檢視一案。

決定：洽悉，各科室依限完成檢視業管法規，如有應增修或廢止情形，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一、案由：有關臺北市議會第14屆第4次定期大會-財政建設委員會議員提案第140353案「研議翡翠水庫與現行防淤機制並行之清淤計畫」，本局簡報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會期議員提案「研議翡翠水庫與現行防淤機制並行之清淤計畫」簡報內容，依討論意見辦理修正。

肆、局務會議列管案件辦理情形：(略)

決議：列管案件5案，4案解除列管，另1案持續列管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王秘書：宣導113年10月15日第249次主任秘書會報紀錄「報告事項二、府會聯繫重要事項宣達。三、有關電子簽章法修正重點及修正前排除適用公告之因應。四、因應電子簽章法修法通過本府各機關應配合事項。」以上，轉請各科室知照。

決議：請各主管轉知所屬同仁知照。

陸、散會(12時)